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公司拟对上海达实联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联欣”）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1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联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114.4万元超募资金取得达实联欣51%的股权。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15,540.65万元。

达实联欣2017年完成净利润为2,131万元，经营业绩低于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因收购达实联欣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发现商誉存在减值情况。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聘请了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达实联欣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上海达实联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净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咨报字（2018）第050053号）。

根据收益法测算结果，达实联欣股东权益市场价值为42,465万元，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和商誉之和为44,363.02万元，确认商誉减值损失1,898.02万元，其中，公司持有达实联欣51%股权，本次公司确认商誉减值损失967.99万元。

本次减值准备事项计入公司2017年损益，使公司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967.99万元。

三、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达实联欣三年来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计提减值后能够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

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